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以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董事会九届十二次会议和监事会九届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现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3,006,232.54 元，当年母公司共计可供分配利润 756,037,052.58 元。

董事会拟决定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05,692,507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6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现金 18,348,005.18 元。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，如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分配比例。

上述利润分配以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

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如下表：

分红年度	分红方案	现金分红金额（含税）（元）	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（%）
2021年	每10股0.26元（含税）	18,348,005.18	103,006,232.54	17.81
2020年	每10股派0元（含税）	0	52,432,443.05	0.00
2019年	每10股派0元（含税）	0	24,966,526.85	0.00
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（%）				30.51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，上述分红方案，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并同意将上述分红方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上述分红预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利润分配的预案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董事会九届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监事会九届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九届十二次会议有关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》。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13日